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9樓
承辦人：周鈺彬
電話：(02)3343-2073
傳真：(02)2304-7255
電子信箱：iounainai@mail.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新竹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防檢二字第1091482405B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-A1

主旨：有關本局動植物檢疫申報發證系統新增輸入貨品欄位及新增輸出B01規定訊息比對需求之正式上線日期一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轄區業者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關務署109年8月27日台關業字第1091019605號函及10月30日未列字號電子郵件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相關測試業已完成，將於109年11月12日正式上線，進口業者於報關時應詳實填列報單欄位(屠宰日期及包裝場)資訊以利訊息比對；出口(僅限國貨出口或國貨復運出口)業者於報關前須向本局申請檢疫並取得證號，續依單證比對結果合格放行，另檢附輸出應實施動物檢疫品目及分類號列表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局基隆分局、本局新竹分局、本局臺中分局、本局高雄分局
副本：本局動物檢疫組、本局植物檢疫組

